

揭（阳）至惠（来）高速公路新芦连接线工程项目（新增）使用林地公示

项目使用林地现状图

根据《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》、《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规范》等有关规定，本着公开、公正、公平的原则。我局对揭（阳）至惠（来）高速公路新芦连接线工程项目（新增）使用林地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：

一、项目拟使用林地基本情况：

用地单位或个人	惠来县地方公路管理站		
项目名称	揭（阳）至惠（来）高速公路新芦连接线工程项目（新增）	项目类型	1-基础设施项目
项目批准机关	惠来县发展和改革局	项目批文	惠发改投（2019）9号
被用地单位	惠来县神泉镇桃美村		
使用林地四至范围	东至：详见附图。 西至：详见附图。 南至：详见附图。 北至：详见附图。		
使用林地面积(公顷)	总面积0.4444公顷（神泉镇桃美村0.1132公顷）	使用期限	永久
备注	附图：项目使用林地现状图		

二、公示时间：2025年10月30日至11月5日。

三、意见反馈方式：

在公示时限内，任何单位、组织和个人对本公示所列内容有异议的，请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提出。

四、联系方式：

受理单位：惠来县林业局

单位地址：惠城镇南门西路15号4楼

邮政编码：515200

联系人：黄同志

联系（传真）电话：13828100828

电子邮件：HLSLGL123@163.com

办公时间：8：30-12：00，14：00-17：30（节假日除外）

惠来县林业局

2025年10月30日

